

南投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工作報告（民國 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3 月）

壹、產業科

一、觀光產業

- （一）為發展本縣春陽溫泉，本局於 105 年 10 月 11 日與仁愛鄉公所及春陽村辦公室辦理「105 年度南投縣仁愛鄉春陽溫泉產業示範區計畫-委託技術服務案-春陽溫泉地區溫泉設施(湯屋)」設置位置現勘」，討論協調及確認設置位置。
- （二）為發展本縣紅香溫泉，本局於 105 年 10 月 14 日與地方代表、仁愛鄉公所及發祥村辦公室辦理「紅香地區溫泉設施(湯屋)」設置位置望陽段 874 及 872 地號現勘」，確認設置位置。
- （三）為共同辦理中彰投苗治理平台-聯合展售-105 年 10 月 22 日本局參與 2016 臺中市原住民特色伴手禮甄選暨行銷推廣活動及協助本縣展售攤商，共計 5 攤，活動熱烈，推展本縣原鄉農特產品及手工藝品。
- （四）105 年度原住民族部落活力計畫，本局於 105 年 11 月 23 日與本縣仁愛鄉眉原部落及馬赫坡部落陪同 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105 年度原住民族部落活力計畫期末評鑑」，進度符合期程，圓滿完成。
- （五）為爭取中央部會經費預算，本局於 105 年 12 月 23 日與會 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106 年度公彩計畫提案會議」，本縣共提案 3 案(本局 1 案)，與全國各縣市爭取競爭計畫經費。
- （六）為共同辦理中彰投苗治理平台-聯合展售-本局於 105 年 12 月 24 日參加苗栗縣政府主辦之 105 年度中臺灣原住民產業嘉年華聯合推廣活動暨協助本縣展售攤商，共 5 攤，活動順利完成。
- （七）為共同辦理中彰投苗治理平台-聯合展售-本局主辦 105 年 12 月 31 日於臺中草悟道公園之「中彰投苗聯合展售活動」，共 25 攤展售攤商(四縣市)，推廣中彰投苗四縣市之原鄉產業及舞蹈傳承表演，活動順利完成。
- （八）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平台-原民事務組本局分別於 106 年 1 月 13 日參加「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平台-原民事務組 106 年第一次工作會議」，106 年 2 月 17 日參加「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平台-原民事務組 106 年第二次工作會議」，討論聯合提案計畫。
- （九）為藉 2016 南投燈會推廣本縣原鄉產業及觀光，本局於 106 年 2 月 11 日南投燈會主場舞台辦理「南投浪漫原鄉台 3 線，原民雞動戰士慶元宵」活動，利用首創旅遊摺頁結合燈籠推廣觀光，活動熱鬧順利完成。
- （十）為推廣仁愛鄉原生梅，本局於 106 年 3 月 3 日與仁愛鄉互助村及新生村地方代表與村民說明農業處「梅六級特色產業示範性提升發展計畫」，交流意見，輔導及促進地方梅產業之發展。

二、地政業務

- (一) 105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可利用限度查定調整工作計畫，仁愛鄉核定工作目標數大同段 81 筆、眉溪段 31 筆、霧社段 188 筆合計 300 筆 105 年 10 月 30 日已完成實地查定調整作業，於 105 年 12 月 18 日已完成公告事宜。
- (二) 本局於本 105 年 11 月 04 日參與顏寬恒立委辦公處（烏日服務區）召開信義鄉民耕作權益協調會，會議結論，針對訴訟案部份，倘占用人申請合意停止訴訟之程序，本局將函報原住民族委員會核議，藉以減少民眾與政府之糾紛。
- (三) 本局辦理 99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違規利用處理計畫民事訴訟委託案」共提起 111 筆返還土地之訴，針對信義鄉沙里仙段土地「宇宙萬聖宮」廟宇訴訟案，佔用人提起合意停止訴訟之訴求，經函詢原民會核示：「同意合意停止訴訟」，惟需在合意停止期間內與佔用人達成協議並函報原民會同意，倘未於停止訴訟期間達成協議，將廢續訴訟事宜。
- (四) 本局辦理 99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違規利用處理計畫民事訴訟委託」乙案，其中沙里仙段 184-1、184-4、197、198 地號等 4 筆土地(宇宙萬聖宮-被告共 7 人)被告已向台灣南投地方法院申請第一次合意停止程序，期限自 105 年 12 月 6 日至 106 年 3 月 5 日，本局亦告知當事人需於合意停止訴訟期間內辦理和解等事宜，否恐續行訴訟事宜。
- (五) 本局於 105 年 11 月 22 日參與原民會召開「原住民保留地違規利用處理計畫」期末檢討會。
- (六) 105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可利用限度查定調整工作計畫，於 105 年 11 月 24 日參加原住民保留地可利用限度查定調整工作計劃期末檢討會，假原住民族委員 15F 會議室辦理。
- (七) 本府農業處於本 105 年 11 月 28 日邀集仁愛鄉公所、仁愛分局及本局等相關單位會勘「廬山地區濫墾剝山頭」案，另本局前於本 105 年 11 月 23 日函文鄉公所依「原住民保留地違規利用處理計畫」妥處在案。
- (八) 105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可利用限度查定調整工作計畫，信義鄉核定工作目標數望美段 255 筆 105 年 11 月 30 日已完成實地查定調整作業，於 106 年 2 月 10 日已完成公告事宜。
- (九) 參加原住民族委員會於 105 年 12 月 8-9 日假高雄市天悅飯店辦理 105 年度原住民族土地業務年終檢討會，該計畫為瞭解地方政府執行計畫之績效，並減少計畫面與執行面之差異，本縣榮獲 105 年全國土地業務第三名。
- (十) 本局辦理原住民族委員會「原鄉地區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更正編定計畫」，該計畫為解決原鄉地區建地不足問題，協助部落辦理更正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使部落儘早土地使用合法及建物合法，本縣仁愛鄉慈峰部落目前已完成前置作業查詢籍資料整理，並已送埔里地政事務所辦理更正分區製圖作業，預計年底完成該部落更正作業。
- (十一) 本局於本(105)年 12 月 16 日會同鄉公所及占用人(曾丁財)辦理信義鄉人倫

段 169、172 地號訴訟案土地收回點交事宜，地上物檳榔已剷除、茶樹亦已枯死，土地點交後將由鄉公所收回，並本權責辦理分配或列管。

(十二) 仁愛鄉公所於本 105 年 12 月 19 日辦理「蘆山段 701 至 734 地號國有土地分配先期土地清查(調查)作業」說明會，其中針對蘆山段 705、706 地號濫墾之土地，仁愛鄉公所一併列入上開 34 筆土地先行辦理清查、分割後，再予以辦理土地公告分配事宜，辦理期程預定自 105 年 12 月至 107 年 7 月完成。

(十三) 有關 99 年度訴訟案，其中沙里仙段 184-1, 184-4, 197, 198 地號土地，前於 105 年 11 月間申請之合意停止訴訟期限已到期（至 106/3/5），惟佔用人於同年 3/6 向法院申請第二次合意停止訴訟，原民會已函復佔用人「歉難同意」，故本訴訟案將續行訴訟事宜。

(十四) 原住民族委員會於 105 年 12 月 19-20 日假屏東縣福華大飯店辦理 105 年度「補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實施計畫」暨「漏報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工作計畫」全國工作會報。

三、林務業務

(一) 105 年度辦理全民造林-撫育管理計畫，檢測筆數共計 498 筆，總計撫育面積 560.3522 餘公頃，林務局補助本縣獎勵金計新台幣 14,014,088 元。

(二) 105 年度辦理森林保育計畫-集水區禁伐補償造林計畫，檢測面積 245 公頃，原住民委員會補助本縣禁伐補償費計新台幣 4,900,000 元。

(三) 辦理 105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受理日期自 105 年 7 月 1 日起至同年 8 月 31 日止，受理筆數達 1800 餘筆，補償面積約計 1000 餘公頃，原住民委員會補助本縣禁伐補償費計新台幣 20,000,000 元。

(四) 105 年度辦理獎勵輔導造林計畫，檢測筆數共計 80 筆，總計造林面積為 80.97 公頃，林務局補助本縣獎勵金計新台幣 3,826,600 元。

四、自然保育

(一) 於 105 年 12 月 26、27 日（星期一、二），參加原住民族委員會所舉行之 105 年度「土地地政業務暨原住民族地區土地及自然資源保育計畫」期末檢討會議，假嘉義縣阿里山鄉公所辦理。

(二) 本局於 106 年 2 月 23 日（星期四），假信義鄉公所(上午)、仁愛鄉公所(下午)完成辦理 106 年度「原住民族地區土地及自然資源保育計畫」甄選面試，參加面試人數為(仁愛鄉 19 員)、(信義鄉 15 員)，兩鄉公所自然保育隊隊員共錄取各 10 員，合計 20 員。

貳、輔導科

一、推動原住民族語言及文化振興：

(一) 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補助本府辦理「105 年度推動原住民族語言振興補助計畫」，經費新台幣 660,000 元整，辦理原住民教會族語族語學習班 2 間、族語

學習班 5 校 13 班、族語生活會話班 2 班，參與人數 331 人，經原民會 105 年 11 月 16 日蒞縣評鑑，獲評甲等佳績。

(二)106 年 3 月 22 日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補助本府 106 年度推動原住民族語言振興細部執行計畫經費 60 萬元整，預計辦理原住民教會族語族語學習班 2 間、族語學習班 8 班、族語聚會所 2 班。

(三)106 年 3 月 17 日，假南投縣綜合性身心障礙福利復健服務中心辦理原民會補助「106 年度原住民族語扎根補助計畫-族語保母甄試」，甄選 5 名族語保母，加入本計畫，透過全族語托育，使受托幼兒沉浸於良好語言學習環境，將族語文化向下扎根，本次甄試共 6 名應試者報到，核定 5 名正取，1 名備取。

二、辦理南投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一)南投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105 年度執行計畫，辦理 45 門課程，參加學員 856 人，出版「賽德克民族族語辭典(增訂版)」及「賽德克族清流部落狩獵文化知識」等 2 本刊物，經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教育部於 105 年 12 月 9 日蒞縣共同辦理年終評鑑，獲評甲等，補助獎勵金 30 萬元。

(二)南投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106 年度執行計畫，中央核定計畫經費 350 萬元(原民會補助 100 萬元，教育部補助 130 萬元，本府自籌 100 萬元，結合其它原民會社會教育計畫 20 萬元)，規劃開設 45 門課程及出版 2 本刊物。

(三)106 年 2 月 8 日假南投縣政府 C 棟 1 樓原住民文物館召開第一次校務會議，邀請本縣部大校長、副校長、校務委員及工作人員等 21 人參與，共同檢討 105 年度執行情形，及研議 106 年度校務推動事宜。

(四)106 年 2 月 8 日假南投縣政府 C 棟 1 樓原住民文物館召開 106 年度部落大學第一次課程審查會議，邀請專家學者從 64 件申請課程中，核定 39 門課程，餘 6 個課程保留予本縣原鄉地區或都會區文化、產業重點輔導之部落申請開課。

(五)106 年 3 月 30 日假本縣綜合性身心障礙福利復健服務中心，舉行南投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106 年度開學典禮暨講師及助教增能復振研習，參與人數計 140 人，透過本次開學典禮及增能研習，增進媒體宣傳與提升本縣部落大學講師、助教、學員及相關工作人員等教學、工作動力及知識。

三、原住民部落文化健康照護

(一)為配合政府「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政策，擴大原住民族地區服務資源，於 105 年 10 月 24 日召開本縣原鄉地區社會福利相關服務人員聯繫會議，會議中針對原鄉地區之原住民長照需求調查訪視工作、實施方式及區域與人力之配置進行討論，以作為實施訪視調查工作之參考依據。

(二)為配合政府「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政策，擴大原住民族地區服務資源，本局於 10 月下旬動員本縣原鄉地區社會福利服務相關人員針對原鄉地區辦理原住民長照需求調查訪視工作，資料統計截至 105 年 11 月 11 日止，推估原鄉地區 55 歲以上失能人口數達 297 人(男性 83 人，女性 214 人)。

(三)原住民族委員會於 105 年 12 月 14-16 日至轄內辦理「105 年度推展原住民族部落文化健康照顧計畫」之 13 個健康站年度查核工作，查核期間除備妥簡報與相關書面資料供檢核外，各健康站皆奮力展示其靜態與動態執行成果，以顯本年度執行成效。

(四)原住民族委員會於 106 年 2 月 2 日至 3 日假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行政研習中心辦理「106 年度原住民部落文化健康照顧服務員教育訓練暨表揚活動」，本縣轄內部落文化健康站則分別獲頒優等(仁愛鄉馬烈霸部落文化健康站)與甲等(信義鄉久美、新鄉及豐丘部落文化健康站)佳績。

(五)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補助本局辦理「106 年度推展原住民長期照顧部落文化健康站實施計畫」經費計新臺幣 884 萬 7,520 元整。核定執行單位計有 13 個部落文化健康站，受益人次預計達 4 萬餘人。

四、辦理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修繕住宅補助：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補助本府經費計新臺幣 600 萬元整(建購及修繕住宅新臺幣 580 萬元整、行政業務費新臺幣 20 萬元整)，本府必須編足配合款計新臺幣 120 萬元整，總經費為新臺幣 720 萬元整，計畫辦理補助建購住宅 10 戶，修繕住宅 50 戶，106 年 5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受理申請。

五、原住民職業訓練：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本府辦理 105 年度原住民職業訓練計畫經費計新台幣 150 萬元整，計辦理「產品包裝設計暨商品開發培訓班」、「無毒有機農業產銷班」及「電腦網路創意行銷培訓班」3 班，參加受訓人數總計 72 人，總結訓人員共計 70 人順利取得結業證書。

六、輔導原住民綜合發展經濟活動貸款：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03 月 31 日止，南投經辦銀行總申請數為 72 件，其中資格不符 11 件(微型經濟活動貸款生產用途 3 件、微型經濟活動貸款消費用途 3 件、微型經濟創業貸款 4 件、微型活動貸款生產用途 1 件)，貸放件數為 61 件(微型經濟活動貸款生產用途 22 件、微型經濟活動貸款消費用途 34 件，經濟產業貸款 4 件、經濟產業微型青年貸款 1 件)，貸款金額為 21,600,000 元整。

七、辦理原住民幼兒學前教育補助：依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幼兒就讀幼兒園補助作業要點規定，補助滿 3 歲至未滿 5 歲具原住民身分之幼兒，就讀立案公、私立幼兒園就讀費用，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計 666 名學童。106 年上半年度(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原住民幼兒就讀幼兒園補助，作業申請期程自 106 年 3 月 9 日起至 106 年 4 月 20 日止。

八、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一)仁愛鄉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105 年 10 月-106 年 3 月諮詢服務 182 人、個案管理與轉介 24 案(一般個案 24 案)、辦理原住民家庭親職功能及部落講座及宣導活動、成長團體及婦女溝通平台等各類方案活動方案活動 4 場次，收益人次 304 人。運用私部門資源轉介

計 11 案。

(二)信義鄉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105 年 10 月-106 年 3 月諮詢服務 180 人、個案管理與轉介 36 案(一般個案 36 案)、辦理原住民家庭親職功能及部落講座及宣導活動、成長團體及婦女溝通平台等各類方案活動 6 場次，收益人次 390 人。

(三)埔里及魚池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105 年 10 月-106 年 3 月諮詢服務 183 人、個案管理與轉介 40 案(一般個案 40 案)，辦理原住民家庭親職功能及部落講座及宣導活動、成長團體及婦女溝通平台等各類方案活動 15 場次，受益人次 666 人。公部門資源轉介 2 案，私部門資源轉介 17 案。

九、原住民學生課後扶植班：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 106 年度原住民學生課後扶植計畫，計核定補助本縣 6 班，其中原鄉 3 班(仁愛鄉中原部落由南投縣賽德克族社區人文重建關懷協會辦理、清流部落由社團法人南投縣天主教山地服務研究社辦理、信義鄉望鄉部落由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望鄉教會辦理)，都會區(埔里鎮)3 班(埔里國小、南投縣愛加倍關懷協會、社團法人南投縣慕懷愐文教協會辦理)，受益原住民學生人數共計 135 人，本計畫挹助原鄉部落及都市原住民教育學習資源，實質幫助原住民家庭解決學童課後照顧及課業輔導的問題。

十、原住民急難救助：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3 月核定補助計 12 案(醫療補助 3 案、生活扶助 6 案及死亡救助 3 案)，受益人次 42 人。

十一、都市原住民族發展計畫：原住民族委員會(106 年 1 月 24 日原民綜字第 1060005264 號函)核定補助本局辦理「都市原住民族發展計畫 106 年度執行計畫」，經費計新台幣 517 萬 1,100 元整。其中原民會補助經費 470 萬 1,000 元，本府自籌 47 萬 100 元，期藉由計畫的推動協助解決都會區原住民適應問題，促進其身心良好家庭功能，讓原住民權益的保障更為落實。

參、建設科

一、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經費情形：

(一)「106 年度原住民族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第一次核定)」—「信義鄉潭南村部落基礎建設改善工程」等 5 件工程，補助經費計 1 仟 6 佰 4 拾萬元整；其中「106 仁愛鄉萬豐村部落基礎環境改善工程」及「日月部落基礎環境改善工程—伊達邵部落路面改善工程」已於 106 年 2 月 18 日前完工，另「信義鄉潭南村部落基礎建設改善工程」、「信義鄉望美村久美部落基礎建設改善工程」、「106 仁愛鄉中正村卡度部落基礎環境改善工程」已完成細部設計書圖，惟部分工區已有其他單位施作工程，經調整施作位置後修正計畫書函報原民會後重新審查，俟核定後再辦理工程發包作業。

(二)「106 年度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部分，計補助「仁愛鄉平靜橋改

善工程(施工監造)」及「仁愛鄉翠華村翠巒部落道路改善工程」等2件，總工程費計7仟5佰3拾9萬元整，於106年2月24日簽奉核委由仁愛鄉公所辦理。

二、經濟部水利署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補助經費情形：

(一)水利署核定「106年度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106-109)」－「原住民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計畫」，補助經費計7佰7拾7萬元整。

(二)水保局南投分局核定「106年度重劃區外緊急農路設施改善計畫」－「仁愛鄉華崗農路改善工程」，補助3百萬元整，已委由仁愛鄉公所就近辦理。

三、天然災害公共設施復建經費及105年度工程辦理情形：

(一)本局辦理105年度六月豪雨災復建工程－「仁愛鄉翠巒部落聯外道路災修復建工程」等3件，總工程經費計7佰萬9千元整，已於106年3月20日前全數竣工。

(二)本局辦理「105年度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春陽溫泉聯外道路改善工程」及「仁愛鄉翠巒聯外道路改善工程」等2件，補助總經費計1仟2佰1拾6萬5仟元整，1件已完工，其中「仁愛鄉翠巒聯外道路改善工程」目前施工進度約35%。

(三)本局辦理「105年度原住民族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仁愛鄉合作村靜觀三號吊橋改善工程」補助經費計4佰萬元整，目前施工進度約40%。

四、原住民族委員會於106年3月16及17日舉辦「105年度原住民族地區公共工程推動會報年終檢討會」，本府原民局榮獲「105年度原住民地區特色道路改善計畫」及「105年度原住民地區部落永續發展計畫」績效考核全國第2名；另經辦「仁愛鄉發祥村紅香部落聯絡道路改善工程」獲原民會核定公共工程品質優良。

五、「仁愛鄉翠巒至紅香部落聯絡道路改善工程」已完成先期規劃並依據原民會函頒「106年度原住民族地區特色道路改善計畫」作業須知研擬計畫書已以106年2月20日府授原建字第1060035943號函請原民會補助經費辦理，俾作為投89線紅香至翠巒段防災替代道路。

肆、總務科

一、辦理文書管理、收發文管理、檔案管理業務，計收文5132件，發文3052件，歸檔6034件。

二、辦理公務車派遣及保養業務，計派遣公務車輛192車次。

三、辦理辦公廳舍、公用設施環境維護。

四、辦理公務用財產列冊管理。

五、辦理出納管理業務，製作及發放員工薪資業務。

六、辦理員工加退公勞保及保費繳納業務。

七、辦理兼任政風業務。

八、辦理勞務採購案計 115 件。